

【A】

嘉兴市农业农村局

嘉农函〔2021〕6号

对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86号提案的答复

叶朝霞委员：

您在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农业领域环境整治的意见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局高度重视农业生态环境建设，成立工作专班，定期召开会议，协调解决生态环境建设难点问题。制定下发了《嘉兴市建立农业清洁化生产检查评价机制的通知》、《嘉兴市深化农业“五大”领域环境专项整治方案》等多个政策文件，推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

（一）深化攻坚水产养殖尾水治理。一是认真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严格划定禁养区、限养区和养殖区范围。全市累计清退淡水养殖面积1763.23亩，海水养殖2655.26亩，禁养区内已全面实现退养，限养区内已基本完成整治，养殖区将于2022年底前全面完成治理任务。二是全面整治温室甲鱼养殖。去年7

月市政府召开温室甲鱼专项整治会，会后两个重点县（南湖区、海盐县）立即下发专项整治方案。截止目前，嘉善、平湖、海宁已全部退养，秀洲剩余 2 万平方米全部建设养殖尾水治理工程，南湖区、海盐县温室养殖户至 2021 年底全部拆除。三是推进生态养殖，开展示范创建。优化渔业养殖种类，推行绿色养殖模式，推广稻渔综合种养、“跑道”养殖等生态养殖模式。截止 2020 年，海盐、平湖已完成省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县创建，嘉善、海宁将于 2021 年进行验收，全市已完成 44 家省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建设。

（二）推进农药废弃包装物项目建设。建立乡镇布点回收、归集中心集中收集，专业处理公司转运和处理的体系。目前，南湖、秀洲、平湖、海盐归集中心都已取得环评报告。嘉善和海宁已经搬入小微回收中心，桐乡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2020 年度，全市共回收废弃农药包装物 931.73 吨，集中处置 1163.04 吨(含部分上年留存)，回收率和处置率分别为 294.9% 和 409.1%。

（三）全域整治病死动物处理窖。实现病死动物无害化收集处理的全覆盖，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全市共建成运营 7 个县域无害化处理中心，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冷库设施以及监控系统，做到全程动态监控监管。去年全市共排查历史遗留死猪处理窖 622 只，其中 354 只已进行填埋封闭处理，156 只已复垦复耕，剩余的都已做好相应防护措施，对环境无影响。

(四)全面开展野外窖池清退行动。在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曝光之后,我局高度重视、及时部署对野外露天窖池的整治工作,组织全市农业系统对辖区内的镇(街道)、行政村开展拉网式排查。共排查野外露天窖池 2970 只,已取缔整改 2853 只,海宁、桐乡目前基本完成整改,嘉善计划今年建成雪菜加工园,推进雪菜标准化腌制、规模化生产、品牌化经营。

最后,再次感谢您的关心和支持,希望今后多为我市农业绿色发展建言献策。

(联系人: 赵俊滔 联系电话: 82872532)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生态环境局。

嘉兴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1年5月27日印发
